

**2022 年度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罗庄区人民法院成立于 1995 年 2 月，现辖临沂市罗庄区罗庄街道、付庄街道、盛庄街道、册山街道、高都街道、沂堂镇、褚墩镇和黄山镇，辖区总面积 500 平方公里，辖区人口 54 万。

罗庄区人民法院现有在职干警 116 人，聘用法警及书记员 38 人，劳务派遣 142 人，全部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本科和研究生以上学历占 90% 以上。机关设纪检组、办公室、政治处（下设组织人事科、教育培训科）、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监察室、立案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下设执行一庭、执行二庭、执行三庭）、技术室、法警大队、机关服务中心、便民诉讼服务中心，派出盛庄、开发区、付庄、册山、褚墩 5 处人民法庭。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区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本院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受理不服本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符合再审条件的决定再审。审理市中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各类案件。

（三）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四）依法承办由本院负责的司法技术鉴定工作。

（五）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六）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七）对本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八）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九）领导本院的监察工作。

（十）按照权限管理本院所属事业单位、社会团体。

（十一）处理不需要开庭审判的民事纠纷和轻微的刑事案件；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

（十二）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院本级预算。

纳入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63.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560.3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8.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4.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0.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63.33	本年支出合计	58	3,963.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963.33	总计	62	3,963.3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963.33	3,963.3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60.30	3,560.30					
20405	法院	3,560.30	3,560.30					
2040501	行政运行	2,155.07	2,155.0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57	145.57					
2040504	案件审判	1,183.67	1,183.67					
2040505	案件执行	71.46	71.46					
2040506	“两庭”建设	4.54	4.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85	198.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19	185.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2	12.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60	149.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17	23.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6	13.6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6	13.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02	54.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02	54.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02	54.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18	150.18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18	150.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18	150.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963.33	2,558.11	1,405.2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60.30	2,155.07	1,405.23			
20405	法院	3,560.30	2,155.07	1,405.23			
2040501	行政运行	2,155.07	2,155.0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57		145.57			
2040504	案件审判	1,183.67		1,183.67			
2040505	案件执行	71.46		71.46			
2040506	“两庭”建设	4.54		4.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85	198.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19	185.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2	12.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49.60	149.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23.17	23.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6	13.6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3.66	13.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02	54.02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02	54.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02	54.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18	150.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18	150.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18	150.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63.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560.30	3,560.3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8.85	198.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4.02	54.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0.18	150.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63.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63.33	3,963.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963.33	总计	64	3,963.33	3,963.3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3,963.33	2,558.11	1,405.2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60.30	2,155.07	1,405.23
20405	法院	3,560.30	2,155.07	1,405.23
2040501	行政运行	2,155.07	2,155.0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57		145.57
2040504	案件审判	1,183.67		1,183.67
2040505	案件执行	71.46		71.46
2040506	“两庭”建设	4.54		4.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85	198.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19	185.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2	12.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60	149.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17	23.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6	13.6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6	13.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02	54.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02	54.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02	54.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18	150.18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18	150.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18	150.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42.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7.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91.43	30201	办公费	49.1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60.8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60.0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7.12	30205	水费	5.4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60	30206	电费	62.5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17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02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2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00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59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5.3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0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13.6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9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7.0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0.3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4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62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280.42	公用经费合计					277.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54		22.43		22.43	0.10	22.54		22.43		22.43	0.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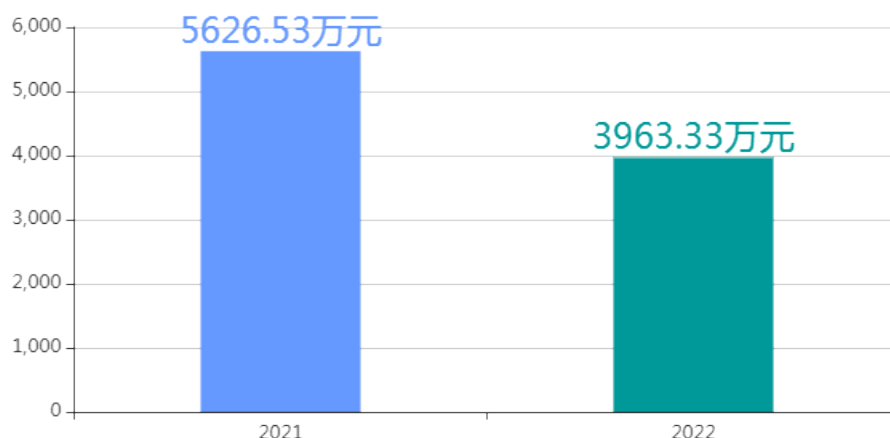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963.3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663.2 万元，下降 29.56%。主要是财政资金紧张，压减经费收支。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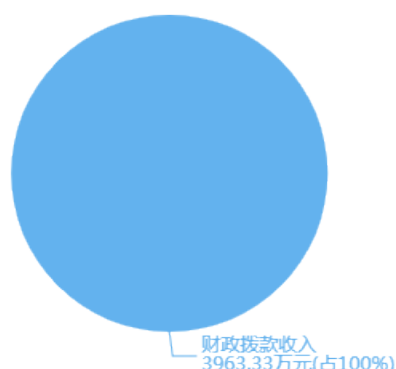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3,963.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63.33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3,963.3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1,495.2 万元，下降 27.39%。主要是财政资金紧张，压减经费收入。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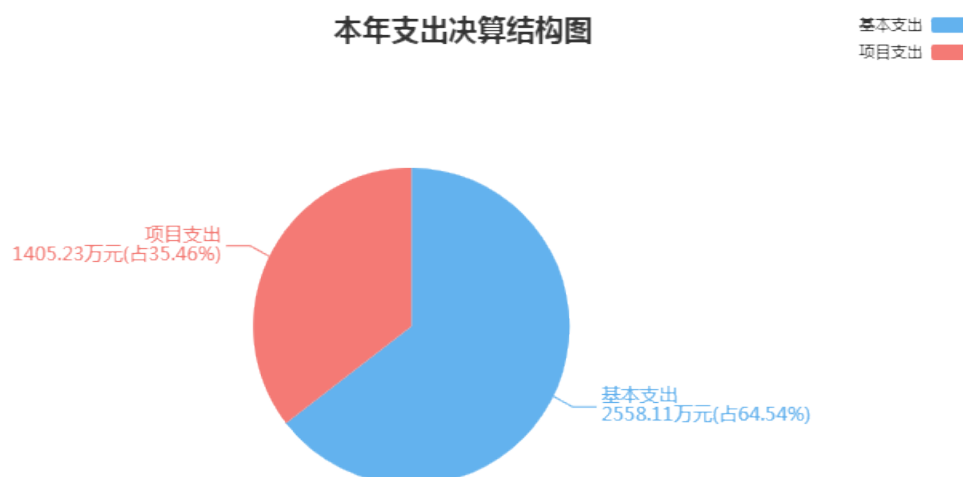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3,963.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58.11 万元，占 64.54%；项目支出 1,405.23 万元，占 35.4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2,558.11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150.4 万元，增长 6.25%。主要是人员经费变动，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1,405.2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1,813.59 万元，下降 56.34%。主要是财政资金紧张，压减经费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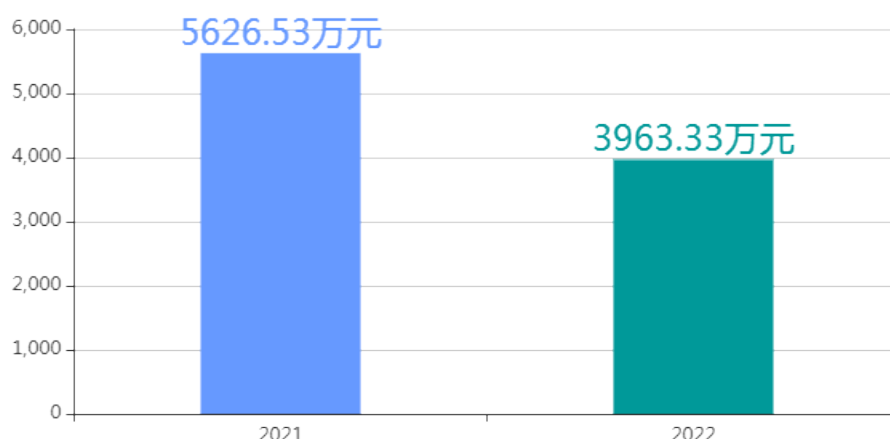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963.3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663.2 万元，下降 29.56%。主要是财政资金紧张，压减经费收支。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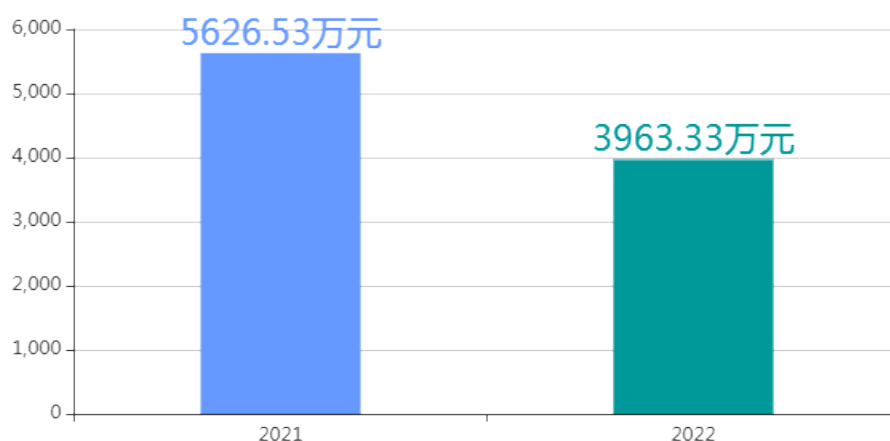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63.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663.2 万元，下降 29.56%。主要是财政资金紧张，压减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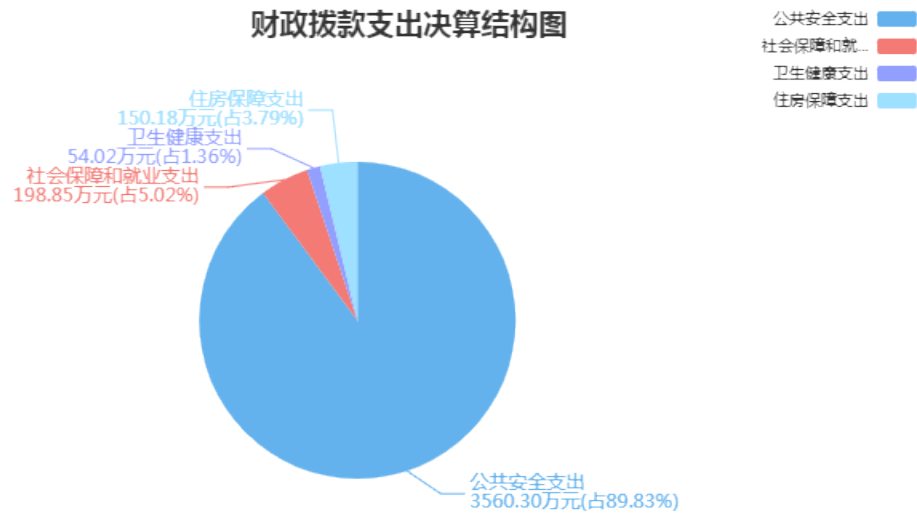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63.33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3,560.3 万元，占 89.8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8.85 万元，占 5.02%；卫生健康（类）支出 54.02 万元，占 1.36%；住房保障（类）支出 150.18 万元，占 3.7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085.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63.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压减经费支出。其中：

-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501.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5.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行政运行支出增加。
-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5.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是财政资金紧张，压减经费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经费减少。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9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3.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6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案件审判中包含上级转移支付，不包含在本项年初预算中。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年初预算为 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案件执行件中包含上级转移支付，不包含在本项年初预算中。

5、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7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压减“两庭”建设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6.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压减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2 年退休干部人数决定，用于补缴离退休人员职业年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剂到人员保险经费支出使用。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8.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法院人员实际情况缴纳医疗保险，执行行政单位医疗保险预算。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34.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法院人员实际情况缴纳住房公积金，执行住房公积金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558.1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280.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退职（役）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77.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22.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4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22.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3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

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2 年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43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保险、维修、燃油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3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1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法院来基层调研，共计接待 1 批次、14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7.6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4.16 万元，下降 13.72%，主要原因是财政经费紧张，压减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3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9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组织对 2022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和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 4 个，涉及预算资金 1,889 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1 个，涉及预算资金 648 万元。

组织对聘用人员经费、涉诉特困群体救助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889 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4 个项目中，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重视程度有效提升，能够做到根据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改善经费使用和人员管理，大部分项目有效开展，资金使用规范，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成效显著提升，但也存在“两

庭建设”项目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2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聘用人员经费、涉诉特困群体救助。审判庭建设、物业管理等 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39 分。全年预算数为 920 万元，执行数为 863.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保障编外人员工资等福利待遇，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2. 涉诉特困群体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61 分。全年预算数为 61 万元，执行数为 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发挥司法救助作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3. 审判庭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77.06 分。全年预算数为 700 万元，执行数为 4.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0.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财政资金紧张，拨款困难，未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4. 物业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1.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9 万元，执行数为 145.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维护保障法院正常运转，财政资金紧张，完成了部分项目绩效目标。

2022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对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 2022 年度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政法上级转移支付使用规范，绩效管理目标科学合理。

1.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48 万元，执行数为 330.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0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因财政资金紧张，拨款不及时，未完成了全部项目绩效目标。

2022 年度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涉诉特困群体救助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4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执行活动和对各种非诉执行活动的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区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94.39	优
区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聘用人员经费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94.39	优
2	涉诉特困群体救助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94	优
3	审判庭建设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77.06	中
4	物业管理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91.96	优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涉诉特困群体救助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	0539-826819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1	61	61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1	61	6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公正救助、及时救助、辅助救助原则，严格抱我救助标准和条件，对审判执行工作中权利遭受侵害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生活面临急迫困难的当事人进行司法救助，及时有效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救助在审判执行工作中权利遭受侵害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生活面临急迫困难的当事人，发挥法院职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数	20人	15人	10	8	根据救助要求筛选。
			涉及案件数量	20件	15件	10	8	根据救助要求筛选。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对象符合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8	财政资金紧张，拨付资金困难。
		成本指标	资金发放标准符合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切实缓解被救助当事人生活困难	完成	完成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收益人数	15	1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	完成	完成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救助工作常态化	完成	完成	10	10	
			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完成	完成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80%	80%	5	5	
			上级法院满意度	80%	80%	5	5	
总分		94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行政）			联系电话	826819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0	920	863.58	10	0.9386739	9.3867391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20	920	863.58	—	93.8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充足的经费支持，用于法院聘用人员提供工资、社保等福利待遇保障，提高法院司法审判效率，为规范办案提供司法保障。			每月按时发放聘用人员工资，缴纳社会保险，不拖欠工资，保障聘用人员待遇，不断提高法院审判执行效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数	179	179	5	5	
			支付给派遣人员工资标准	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5	5	
		质量指标	激励员工工作积极性	提升	提升	5	5	
			年度考核合格率	98%	100%	5	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工作任务完成率	98%	95%	10	9	工作效率低
	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用工成本	5.3万	5.3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工作效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诉讼工作开展顺利	有	有	5	5	
			提升诉讼效率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	完成	完成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和谐工作关系	提升	提升	5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度	85%	80%	5	3	任务量大	
		资金主管单位满意度	85%	85%	5	5		
总分		94.39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审判庭建设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	0539-826819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	700	4.54	10	0.006485714	0.0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	700	4.5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建设我院基层派出法庭，完善基层法庭基础设施建设，用于保障我院派出法庭建设，保障法庭建设按时完工			盛庄法庭建设完成，册山法庭和开发区法庭正在建设中。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	4000平方米	4000平方米	5	5	
			工程任务完成情况	80%	60%	10	5	资金拨付不及时，不能按时完工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80%	80%	10	10	
			对工程的监管要求	较高水准	较高水准	5	5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率	90%	60%	10	5	资金拨付不及时，不能按时完工
			施工质量检查次数	200次	200次	5	5	
		成本指标	人工用电成本下降率	提升	提升	5	5	
			人工用水成本下降率	提升	提升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水资源，为单位节约水费	符合	符合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5	5	
			能源消耗逐步降低	符合	符合	5	5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	符合	符合	3	3	
			辐射污染	无	无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使用时间	达标	达标	2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方满意度	85%	85%	5	2	资金拨付不及时，不能按进度支付工程款
			资金主管部门满意度	80%	80%	5	5	
总分		77.06						

政法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资金使用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648	330.54	51.0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5.19	12.8	12.17%	
			地方资金	542.81	317.74	58.54%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按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用途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科学规范进行预算绩效管理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科员旅行上级转移支付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引导和支持地方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地方基层政法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引导地方加大对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资金的投入力度。				引导和支持地方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地方基层政法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引导地方加大对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资金的投入力度。		
绩效标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院收案数		≥13000件	13412	
			法院结案数		≥13000件	13847	
		质量指标	法院结案率		≥95%	97.41%	
			法院一审服判息诉率		≥85%	88.39%	
		时效指标	业务装备采购及时性		≥80%	80%	
			资金支付及时性		≥80%	60%	财政经费紧张，拨款困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化解社会矛盾，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政法部门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保障力度持续加强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涉诉特困群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2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涉诉特困群体救助项目属于延续项目，开展司法救助，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的重要内容了，是改善民生、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2022 年，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深入践行司法为民宗旨，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人民法院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的意见》（法发[2016]16 号）、《山东省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司法救助制度的实施办法》（鲁政法[2020]16 号）等文件，设立司法救助资金项目，确保能救尽救、应救尽救，切实让人民群众感受到了司法的公正与温暖。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审判、执行工作中对于权力遭受侵害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生活面临紧迫困难的当事人采取的救济。因此根据法院的职能以及法院的工作需要，经上报罗庄区财政局审批后确立了 2022 年罗庄区人民法院涉诉特困群体救助项目。

涉诉特困群体救助项目起止时间 2022.1.1-2022.12.31，预算资金安排 61 万元，实际支付 61 万元，全部由罗庄区财政资金安排统筹。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建设项目库、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等的重要基础和依据，指财政预算资金计划在一定

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其中，中长期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资金在跨度多年的计划期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年度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资金在一个预算年度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罗庄法院涉诉特困群体救助项目长期目标是践行司法为民，判、执行工作中对于权力遭受侵害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生活面临紧迫困难的当事人，采取能救尽救、应救尽救，切实让人民群众感受到了司法的公正与温暖。

罗庄法院涉诉特困群体救助项目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人民法院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的意见》（法发[2016]16号）、《山东省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司法救助制度的实施办法》（鲁政法[2020]16号）等文件要求，根据审判执行工作需要，设立此项目，并与罗庄区财政局行财科、预算科、绩效科、国库科多次对接、沟通，对项目单位提出的绩效目标进行了梳理以及进一步细化明确，将其细化为可考核的绩效指标，内容主要包括：

- 1.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及时拨付到位；
- 2.司法救助对象人数，按照法定程序审理案件中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的当事人人数；
- 3.资金支出与预算相符性，按预算安排支出；
- 4.发放对象符合率 100%，符合规定的司法救助金发放标准和范围；
- 5.救助资金发放及时率，符合救助规定的案件当事人，在规定救助时限内将就诊卡发放到位；

6.社会效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和当事人合法权益，让当事人得到有效救助，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司法的公正与温暖；

7.被救助人员综合满意度 100%；

8.组织管理制度健全，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通过收集罗庄区人民法院的基本情况、项目预决算情况、部门工作计划、项目整体绩效目标等信息，分析罗庄区人民法院职能与规划的匹配程度、工作计划与部门预算分配合理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履职相符程度等，总结经验做法，找出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优化预算配置、健全预算资金与业务管理制度，降低行政成本、提高部门履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为 2022 年罗庄法院涉诉特困群体救助项目。

本次绩效评价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进行现场实地查看走访，以及电话访谈基础上完成。本次绩效评价的评价对象为 2022 年罗庄涉诉特困群体救助经费使用绩效，主要评价内容包括：

（1）项目资金投入情况：涵盖项目申请内容、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绩效目标合理性；

（2）项目管理情况：涵盖组织管理制度建设、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会计信息质量监控；

（3）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涵盖资金投入使用、资金支付相符性、资金支出合规性；

（4）项目完成情况：涵盖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完成质量、检查验收情况；

（5）项目效益情况：涵盖项目实现后的使用效益、社会效益及其他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1）相关性原则。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总标准分值为100分，根据项目特点，绩

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立了四级，指标内容概要说明如下：

（1）一级指标两个，包括：业务指标和财务指标，业务指标分值为70分，财务指标分值为30分。

（2）二级指标8个，包括：目标设定情况（10分）、目标完成情况（30分）、组织管理水平（15分）、效益情况（15分）、资金落实情况（4分）、资金支付情况（12分）、财务管理情况（8分）、会计信息质量（6分）。

（3）三级指标21个，四级指标36个。

（4）前述四级评价指标体系包括：指标内容、指标解释、评价标准、及相应的证据收集方式详见本报告附录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3.评价办法

本次评价将通过文件资料研读、现场调研等方法对罗庄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进行定性评价；通过基础数据统计分析、凭证查阅、网站信息核查等方法进行定量评价。在定性评价中，也需明确支撑评价结果的证明材料，尽量减少定性评价带有的主观随意性。本次绩效评价使用（但不限于）以下几种具体的评价方法：

（1）案卷研究法

案卷研究法是通过对我院现有资料的梳理，从而获得大量有用证据，是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信息采集手段。在本绩效评价项目中，通过研究罗庄区人民法院部门相关的三定方案、部门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部门内部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政策文件等，来获取罗庄区人民法院机关概况、绩效指 标

等有用信息。

（2）现场调查法

通过对罗庄区人民法院开展现场实地调研，了解部门职能履行情况、部门管理规范性和效率性、年度任务和核心任务完成情况等，获取相关信息资料。

4.评价标准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和得分标准，确定项目评分，得出罗庄法院涉诉特困群体救助项目评价等级。

- （1）综合得分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
- （2）综合得分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
- （3）综合得分 60-80 分（含 60 分）为中；
- （4）综合得分 60 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成立工作小组。根据罗庄区人民法院工作安排，结合被评价项目的特点，组织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绩效评价工作思路及评价工作关键节点。

（2）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小组在获取被评价部门基本信息的前提下，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结合部门情况细化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组织对指标体系进行论证，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

2.组织实施

（1）进行非现场评价。依据被评价部门提交的资料及各类公开资料进行审查，梳理部门管理情况，核实部门目标实现情

况。对于提交资料不完整、内容不清晰或无法提供评价基础的，持续反馈单位补充完善或进行说明，确保评价结果依据明确。

（2）开展现场评价。根据前期单位资料审核情况，成立现场评价小组进驻被评价单位开展现场评价，复核已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就有关问题与被评价单位负责人进行现场沟通，形成现场调研底稿及问题清单。

（3）梳理问题清单并提出建议。工作中根据现场评价及非现场评价结果，梳理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并提出针对性建议。

3.分析、复核及撰写报告

（1）形成评价结论。工作组梳理分析现场评价及非现场评价情况，讨论确定绩效评价得分及结果等级，完成初步评价。

（2）出具评价报告。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意见征询，并根据反馈意见进行修订完善，形成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对 2022 年度罗庄区法院涉诉特困群体救助项目的综合评价，最终计算得到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4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相关评分表附后。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目标设定情况

相关评分表附后。

（二）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相关评分表附后。

（三）项目组织管理水平情况

相关评分表附后。

（四）项目效益情况

相关评分表附后。

（五）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相关评分表附后。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基于前述综合评价得分基本情况简要梳理，2022年度罗庄区法院涉诉特困群体救助项目的分析概述如下：

1.由于绩效目标申报过高，且对绩效目标申报重视程度不够，立项程序合规性得分较低，导致绩效立项依据充分性得分偏低。

2.由于没有相应的编制项目的年度实施计划，任务与计划相符性不高；没有明确的产出、效益等指标，且量化程度不足，使得绩效目标细化程度不高，导致绩效目标明确性得分较低。

3.由于缺乏多渠道、多途径的政策宣传，在利用多种媒体宣传力度上不够大，政策宣传效果宣传得分不高，导致目标完成质量得分偏低。

4.由于项目主管单位、项目申请单位对资金的管理非常重视，所以资金落实情况、财务管理状况、会计信息质量的得分相对较高。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目标申报管理不规范，申报单位重视程度不高。绩效目标申报工作还存在如下问题。一是资金申请的测算依据不清

晰，二是缺失项目实施计划填写模糊，没有按月度或季度的具体细化安排；三是长期或年度绩效指标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缺失问题，设定的指标值来源缺乏，缺乏评价依据；四是申报单位对申报表中部分项目的填写，如绩效指标的设置等不清晰，或不知道该怎么填写。

2.绩效目标设定量化程度低，与计划衔接性较弱。绩效目标设定未充分体现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部分延续性项目未合理设定预算绩效长期目标和年度分解目标，或总目标和年度分解目标相矛盾，没有按阶段和实施步骤设定项目预算和阶段目标，资金需求测算不够科学、合理，年度目标不能支持长期目标的实现。这一问题主要表现为如下方面：一是长期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的关联弱，主要是从绩效目标填报的指标中难以体现二者之间的联系，无法说明年度绩效目标的完成对达成长期绩效目标的贡献；二是没有明确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可能导致项目的具体资金使用和预算脱节的现象。

六、有关建议

（一）进一步建立健全相关的管理方案、制度，加大制度建设的力度，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对照财政部印发的《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的要求，以及市、区的相关规定进行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把内控要求贯穿于整个管理工作当中，提升项目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二）做好相关档案资料的管理，对每一笔业务的发生所产生的相关凭证、单据、报告、总结等资料都要认真保管，明确票据及资料内容完整，手续齐全，符合相关规定等。建立相关

的档案信息；形成一系列的档案管理程序。建立项目支出的相关台账，保证各个统计数据的连续、完整、真实。

（三）加强绩效管理。强化绩效管理思想认识，科学定制绩效评价内容，进一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认真开展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将上年度的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到本年预算编制中去，对照不足，积极整改，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录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分依据	分值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业务指标 (70分)	目标设定 情况 (10分)	依据充分性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2分)	项目立项所依据的文件是否充分合理	①有立项批复等文件(2分);②无立项批复等文件(0分)	①立项办法、立项通知、立项申请文件、立项批复文件	2	2.00
			立项程序合规性(2分)	项目立项过程是否合规	①未延时申报绩效目标(1分);②未过高申报绩效目标(1分)		2	1.50
		目标明确度 (3分)	与任务计划相符性(1分)	是否与年度计划和预算相符	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年度计划数、资金量相符,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②项目实施方案、计划书、任务书、责任书、列明的项目目标、批复文件	1	1.00
			绩效目标细化程度(1分)	绩效目标是否细化	①明确项目产出的数量②明确项目产出的质量水平③明确项目的时间进度④明确项目的社会效益。符合2项得1分,符合1项得0.5分,不符合得0分		1	1.00
			绩效目标量化程度(1分)	绩效目标是否量化	①明确项目产出的数量②明确项目产出的质量水平③明确项目的时间进度④明确项目的社会效益。符合2项得1分,符合1项得0.5分,不符合得0分	③业务管理制度 国家法律、法规、政策	1	1.00
		目标合理性 (3分)	与项目单位职责相关性(1分)	是否与部门职责、承担单位职责相关	①是,密切相关(1分);②否,不相关(0分)。	④实施方案或任务书、现场调研记录、项目验收记录、项目完成记录等相关资料	1	1.00
			绩效目标必要性(1分)	是否是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所必须	①是,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必须(1分);②否,不是促进区域发展必须(0分)		1	1.00
			与政策的相符性(1分)	目标是否符合相关政策	①符合法律法规②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③符合工作计划及要求④针对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四项符合之一,即可得1分,否则得0分	⑤行业专家意见表、项目实施记录、现场调研记录表 ⑥问卷调查表、	1	1.00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完成质量(10分)	保障准确性(3分)	做到应保尽保,应退进退	每发现一处未按标准施保,扣0.5分。准确率比标准低1个百分点,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3	3.00

(30分)	分)	保障足额度(3分)	救助资金足额发放率	足额发放率在90%以上得3分, 每低5%扣1分, 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电话、网络调查记录表、座谈记录	3	3.00
		政策宣传效果(4分)	通过相关渠道进行政策宣传	利用各种媒体形式宣传, 每篇1分		4	1.00
	目标完成及时性(10分)	救助发放时效(4分)	按照目标进度推进	及时发放, 每出现一次不及时扣0.5分, 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5	5.00
		审核审批及时性(3分)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审核救助	及时审核得3分, 每出现一次审核不及时扣0.5分, 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5	5.00
	专项资金执行率(5分)	财政专项资金执行率(5分)	按照制度规定执行	资金执行金额/资金到位金额, 足额执行5分, 每少5%扣1分, 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5	5.00
	月人均补助水平达标率(5分)	与补助标准相符性(5分)	按照人均补助标准执行	不低于规定标准得满分, 每少10元扣1分, 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5	5.00
	组织管理水平(15分)	管理制度保障(5分)	项目承担单位的人员、设备、场地支撑条件的保障情况等	①机构健全(2分)②有专门人员(2分), 分工明确(1分)		5	5.00
		支撑条件保障(5分)	申报资料齐全、按规定程序审批, 按制度规定对项目监督、检查、验收	申报资料准确完善(2分), 审批程序符合要求(3分)		5	5.00
		服务质量管理(5分)	有责投诉、信访情况(5分)	年度内产生有责投诉、信访数量		5	5.00
	效益情况(15分)	救助对象满意度(5分)	救助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得满意度	满意度90%以上(3分), 每低5%扣1分		5	5.00
		政策知晓率(5分)	相关群体对项目政策得了解情况	通过问卷/电话/网络形式实施调查, 90%以上(3分), 每低5%扣1分		5	4.00
		社会保障水平(5分)	救助对象生活状况有改善	通过问卷/电话/网络形式实施调查, 受益对象生活质量提高(5分), 否则没降低5%扣一分, 扣完为止		5	5.00

业务指标得分						70	65.5
财务指标 (30分)	资金落实情况 (4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上级财政资金到位率 (1分)	上级财政资金到位情况 (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①预算年度内资金到位率 100%，得满分；②以 100% 为基数，资金到位率每少 5%扣 1 分，扣完为止	1	1.00
			本级财政资金到位率 (1分)	本级配套资金到位情况 (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①预算年度内资金到位率 100%，得满分；②以 100% 为基数，资金到位率每少 5%扣 1 分，扣完为止	1	1.00
		资金到位及时性 (2分)	上级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性 (1分)	上级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率 = 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①到位及时得 1 分；②不及时但未影响项目进度 0.5 分；③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 0 分	1	1.00
			本级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性 (1分)	本级配套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率 = 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①到位及时得 1 分；②不及时但未影响项目进度 0.5 分；③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 0 分	1	1.00
	资金支付情况 (12分)	资金使用 (6分)	资金使用管理 (3分)	根据需要制定明确资金管理办法	①有相应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1 分) ②办法健全、规范 (1 分) ③因素全面合理 (1 分)	3	2.00
			资金使用结果 (3分)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分配公平合理	①分配结果公平合理 (2 分) ②分配对象符合政策规定 (1 分)	3	3.00
		支出相符性 (4分)	支出与预算批复相符性 (4分)	实际支出与预算批复的用途相符，经费专款专用，支出调整依据规范、合理	资金支出依据不符合专项资金申报时确定的资金使用范围，发现 1 处扣 1 分，扣完为止	4	4.00
			支出合规性 (2分)	资金拨付合规 (2分)	对专项资金审批、拨付手续，拨付程序，拨付进度是否规范进行评价	2	2.00
	财务管理状况 (8分)	制度健全性 (4分)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 (2分)	对项目单位是否建立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制度进行评价	制定或建立了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得 2 分；没有则得 0 分；制度不完善酌情扣 0.5-1 分	2	1.50
			会计管理制度健全 (2分)	对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评价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会计制度的规定，符合 (2 分)，1 项不符合扣 0.5 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2	2.00

		管理有效性 (4分)	财务管理有效性 (4分)	资金的拨付有规范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财务管理制度按规定有效执行	依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评价		4	4.00
	会计信息质量 (6分)	信息真实性 (2分)	会计信息真实性 (2分)	项目资金实际支出的会计核算真实、准确、规范性	依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评价, 真实、准确、规范 (2分), 1项不符合扣 0.5分, 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2	2.00
		信息完整性 (2分)	会计信息完整性 (2分)	所提供的项目资金支出资料、信息完整	依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评价, 资金支出资料、信息完整 (2分), 1项不符合扣 0.5分, 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2	2.00
		信息及时性 (2分)	会计信息及时性 (2分)	项目资金支出会计核算资料入账及时	依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评价, 入账及时 (2分), 1次不及时扣 0.5分, 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2	2.00
财务指标得分							30	28.50
综合得分=业务指标得分+财务指标得分							100	94

